

Wild Animals I Have Known

小战马

[加] 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 著



成长需要营养，成长需要智慧，成长更需要经典

“动物小说之父”西顿的代表作

世界上第一部真正的动物小说

风靡世界100多年，全球销量2500万册的经典

打开它，你将被生命的力量感动；阅读它，你将与动物的尊严同行
文学性和知识性巧妙融合的不朽之作，尤其适合青少年阅读



海峡出版发行集团
THE STRAITS PUBLISHING & DISTRIBUTING GROUP

福建少年儿童出版社
FUJIAN CHILDREN'S PUBLISHING HOUSE



小学生世界名著经典阅读系列

小战马

[加] 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 著

书香童年 改编



YZL10890111234



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| 福建少年儿童出版社
THE STRAITS PUBLISHING & DISTRIBUTING GROUP | FUJIAN CHILDREN'S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小战马 / (加) 西顿 (Seton, E.T.) 著; 书香童年改编
—福州: 福建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1.10
(小学生世界名著经典阅读系列)
ISBN 978-7-5395-4036-8

I. ①小… II. ①西… ②书… III. ①儿童文学 - 短篇小说 - 加拿大 - 现代 - 缩写 IV. ①I711.8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91786号

小战马

策划设计: 金瑞文化

作 者: [加] 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

改 编: 书香童年

责任编辑: 詹亮湊

出版发行: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

福建少年儿童出版社

社 址: 福州市东水路76号17层 邮 编: 350001

http: //www.fjcp.com e-mail: fcph@fjcp.com

经 销: 福建新华发行 (集团) 有限责任公司

印 刷: 杭州长命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00×1000毫米 1/16

印 张: 14

版 次: 2011年10月

印 次: 2011年10月

ISBN 978-7-5395-4036-8

定 价: 18.00元

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直接与承印者联系调换。



目 录

小战马	2
春田狐	33
大角羊王克拉格	57
公鹿的脚印	122
威尼派克狼	150
小松鸡红脖子	165
珍克的成长故事	203
思考题	215





小战马

—

小战马是一匹善于奔跑的小马吗？

对，也不对。

它的确善于奔跑，但是它不是马，而是一只长耳大野兔。因为它既勇敢又聪明，奔跑起来像一匹驰骋战场的战马，于是它赢得了这个响亮的绰号（至少在兔子世界里是大名鼎鼎的）——“小战马”。

活泼好动的小战马住在离镇子不远的原野上，知道它的不光

有镇里的孩子们，还有镇里几乎所有的狗。

当然，长耳大野兔也知道镇子上所有狗的脾气——它有一套完整的对付狗儿们的“攻略”：比如，有一只追过它多次的棕色大狗，小战马总是从木篱笆下的一个小洞窜出去——那只大狗钻不过去，只能气呼呼地隔着篱笆，看着小战马逃之夭夭；再比如，有一只同样可以钻过那个小洞的小狗，对付它的办法就是从一个宽宽的灌溉渠跃过去——嘿嘿，那里滑不溜丢的，小狗不敢跳过去，只能眼巴巴地看着小战马在对面“耀武扬威”。直到今天，孩子们还把那块地方叫做“兔儿跳旧址”呢。

在乡下，每户农家都会养一只狗，只只是小战马的“手下败将”，尤其是在野外，它们很容易被甩开。除了它——一只凶猛的长腿黑狗，排在小战马“危险黑名单”榜首：它身手敏捷，篱笆钻不过去，它可以跳过去，灌溉渠更是小菜一碟。它锲而不舍，一追到底，不止一次地考验小战马的勇气和毅力，好几次几乎将小战马逼得走投无路——幸亏它躲闪及时才保住了性命，有时候，小战马不得不躲在细密牢固的橘子篱笆里，才能让黑狗罢手。

至于镇上的猫儿们，小战马毫不在乎：它只是偶尔受到它们的威胁。一个月夜，有一只超大个的公猫——如同眼睛闪光的黑色幽灵，轻手轻脚地走到小战马吃草的地方，好奇地盯着它。小战马吓得半死，几乎要夺路而逃：它面对着公猫，保持高度的警觉，宽

宽的耳朵向上拼命地耸着，仿佛一下子就长长了五六寸；然后身子直立起来，像是蹲坐着；发出咪咪的声音——这已经是它最大的吼声了。做好准备动作后，它忽然后腿一蹬，蹦起好高，落在猫儿的头上，用锋利的爪子使劲地挠，公猫被这个两条腿的“巨人”吓坏了，“喵”的一声落荒而逃。这一招小战马试过好几次，屡屡得手——不过，有两次它败得很惨：一次是它遇到一只身边围着一群小猫的猫妈妈，猫妈妈以为它要伤害小猫们，凶猛得像只老虎，若不是小战马经验老道，差点就葬身猫爪之下；还有一次，它惊慌失措中，竟然落在了一只臭鼬的头上，臭鼬当即放了一个臭屁，熏得小战马三天没吃下饭，难受得直想呕吐。

当然，只有黑狗才是它最危险的敌人，所幸的是，小战马每次都能化险为夷。

为了提防敌人的骚扰，小战马总是在晚上觅食——那个时候敌人少，而且容易躲藏。但天公也有不作美的时候：一次冬日破晓时分，它在三叶草地里饱饱地美餐了一顿，正打算穿过空旷的雪地往它最喜欢的那个窝走时，遇到一只四处觅食的黄狗。厄运降临了——雪地空旷，天光渐亮，根本无处藏身。小战马无奈之下，只得在旷野上跑呀跑呀，松软的雪花对黄狗没有大碍，小战马却为此吃了苦头。

它们向远处跑去——宛如一对身体健康、超级出色的跑步选

手，正在你追我赶。看！它们掠过雪地，敏捷的爪子刚一着地就“啪啪啪”地扬起一小堆一小堆的雪来；一会儿往东，一会儿往西，转向，躲闪……黄狗不但占尽了天时地利，而且它正肚子空空——饿极了什么都肯拼命；而兔子呢，吃了满满一肚子的三叶草，无法大展身手，最重要的是——附近没有可以求助的篱笆。

小战马每次试图往木栅栏那儿跑时，都被黄狗巧妙地拦了回去。小战马的耳朵已经失去了威风，不再向上高昂着，不用说，这意味着它体力不支了。正在这时，那两只“垂头丧气”的耳朵突然直挺挺地竖起了来，计上心头：有了！小战马好像猛的冒出一股力气，不再往北边的篱笆跑，而是奔向东面的大草原。黄狗以为小战马慌不择路，兴奋地在后面紧追不舍。就这样，一狗一兔在草原上越跑越远……

咦，草原上出现了一户农家，那里有一圈很高的木栅栏，上面还有个鸡窝口。小战马最清楚不过了，那里正是他的死敌——黑狗的地盘。它想做什么呢？只见小战马，“嗖”的一下从鸡窝口窜了进去，黄狗想也没想地越过栅栏，跳了进来，落在鸡群中间，顿时，鸡群炸开了锅，母鸡“咯咯咯”地拍着翅膀护送着小鸡们四散奔逃，有几只绵羊也“咩咩咩”的大声叫着。叫声很快引来了“守卫者”——那只大黑狗。黄狗正在四下寻找小战马的影子，猛然见到黑狗气势汹汹地冲了过来——在黑狗眼里，黄狗

就是强盗、偷鸡的贼，两狗大战开始了。小战马呢？偷偷地从草丛中探出头来，又从它进来的那个洞口溜了出去，身后传出阵阵的撕咬声和人的喊声。这场战斗的结局如何，小战马就不得而知了，只是从那以后，它再也没有见到过那只游荡的黄狗。

二

小战马的智慧并非凭空得来，而是依靠祖祖辈辈的经验积累而成，这就说来话长了。

很久以前，这片原野的苦日子和好日子总是轮着个儿地来，也被兔子们当做顺理成章的事儿。但近年来，兔子们遭遇了一场重大变革——过去，它们只与鸟兽斗，与严寒酷暑斗，与瘟疫斗，与滋生恶疾的蚊虫斗，它们都挺过去了。但是农夫们来了，他们在这片乡野安家落户，带来了天翻地覆的变化。

狗儿们和猎枪成群结队地到来，削减了兔子们的“天敌”——野狗、狐狸、狼、獾和老鹰的数量。结果短短几年间，兔子就泛滥成灾，一片原野差点被吃成了戈壁滩。只是，一场瘟疫的爆发，把兔子们一扫而光——惟有最强壮的兔子才幸存了下来。那一阵儿，长耳大野兔是稀罕货，在狗儿们的打压下，几乎被“灭族”。但栽在各处的橘子篱笆，为它们提供了一个新的藏身之处。

如今，长耳大野兔的安全不在于速度，更多的在于脑力。聪

明的长耳兔，在有狗追赶时，就使用“篱笆计”——跑向最近的篱笆，钻进小洞逃走。狗儿们针对这种情况，制定了“接力追捕”的计策——每只狗各守一块阵地，如果兔子在某一阵地使用“篱笆计”，相邻阵地的两只狗就两面夹击，往往能打兔子一个措手不及。对此，兔子的补救措施是：一双利眼，早点看见第二只狗的行踪；两双好腿，努力甩开第一个敌人。

就这样，年复一年，长耳兔们一会儿多得数不清，一会儿又少到剩不了几只。现在又开始多了起来：这些兔子的父母都是经过了上百次严峻的考验才被“筛选”出来的，它们普遍比较聪明、速度快、具备了超强的繁衍能力——在这同一块地方，它们的祖辈连一个夏天都活不过去呢。

长耳兔们不喜欢牧场上开阔的空地，更钟情于农场上错综复杂、遍布篱笆的田野。这里还有一位人称“雪亮眼儿”的兔夫人——她不但跑得快，最大的特点是那双雪亮的眼睛，最拿手的就是闻名遐迩的“篱笆游戏”，常常弄得狗儿们昏头昏脑，狼狈不堪。兔夫人把窝筑在一片空旷的牧场上，在那里生儿育女。有一只小兔崽儿和她一样，眼睛雪亮，毛色银灰，快如闪电，最难得的是遗传了她随机应变的天赋。

哈哈，这只小兔子就是我们的主角——小战马。我们就跟着它的脚步，一起经历探险，看看它是如何享誉世界的吧。

如果只靠从爸爸妈妈身上遗传优良基因，小战马还无法如此出类拔萃。它的天才在于：把同类使过的老伎俩又翻了出来，派上了新用场；而且，对付那些自古以来的“仇人”，它还学会了发明新招数。

当小战马还是一只小兔崽儿的时候，曾经被一只小野狗追赶。它在田地和农场间左躲右闪，想摆脱那只小野狗——对付野狗，这是个好办法，因为农夫和守护庄园的狗儿们，经常会赶走野狗，不知不觉给长耳大野兔帮了大忙。但是，此刻这个计策根本不起作用：小野狗一直稳稳当当地跟在它后面。当小战马从一个很小的洞钻了过去后，发现它的敌人身手特敏捷——完成同样的动作连一秒钟都没有耽搁！就这样，一个篱笆又一个篱笆，小战马那时还没有长大，经验远不如对方丰富，它渐渐地开始着急了，连耳朵也耷拉了下来。当小战马穿越最后一个篱笆时，已经快绝望了——筋疲力尽的它发现前方是一片旷野，只有奶牛妈妈带着小牛犊们在悠然自得地吃草！

野生动物身上有一种奇怪的念头：当走投无路时，会信任陌生人——尤其是当它们知道，面对身后的仇敌只有死路一条时，那只有眼前这唯一的机会——陌生人或许会搭手援救。正是这种“或许会绝处逢生”的念头，将小战马引向了奶牛。

不用说，奶牛们也不傻，原本遇到这种事，它们会站在一

边，无动于衷，任由长耳大野兔干着急，它们则“事不关己，高高挂起”。但是，小战马这次却蒙对了：牛对于狗儿们有种天生的、根深蒂固的仇恨——特别是看见一只小野狗呲牙咧嘴地跑过来。它们竖起尾巴，鼻子朝天：奶牛们生气了。鼻子嗅呀嗅，接着队伍合拢来，在那只奶牛妈妈的带领下，向小野狗发起了冲锋。这空当儿，小战马早藏到一个角落里去了。小野狗哪见过这阵势，立马躲向一边，“打算去咬”小牛犊——嗯，应该是奶牛妈妈认为它有这种打算。只见它气势汹汹地朝小野狗冲了过去，狗儿撒腿就跑，险些丢了性命。

这种事情很久以前就有过，那时对应的角色是水牛和野狗。于是，这也成为小战马的“三十六计”之一。凭借它，小战马不止一次地保全了性命呢。

三

动物的毛色有两条总原则：一条是毛色要与周围的环境相匹配，以便隐藏——这叫“保护性原则”；另一条是出于某种目的，要使毛色非常显眼——这叫“指示性原则”。一般的动物，不是遵循这一条，就是符合另外一条。可是长耳兔们很古怪：两条兼顾。当它们蹲在灌木丛里或是藏在土块中间的窝里时，它们的耳朵、头、背和身体两侧是柔和的灰色。它们和大地的颜色正好相配，

只有走到近前才能看见它们——所以，它们的毛色是保护性的。可是，一旦长耳兔意识到敌人正在接近并且会发现它时，它就会跳起来，匆忙离开，同时扔掉所有的伪装，华丽丽地大“变身”：耳朵像雪一样的白，耳尖是黑色，白色的小腿儿，黑色的小圆尾巴，尾巴边上有一圈抢眼的白色——它成了一只黑白花色的兔子。咦，它不是灰色的吗？怎么说变就变呢？答案很简单：耳朵的正面是灰色的，背面是黑白相间的。当它坐着的时候，灰色的“斗篷”就耷拉下来，而腿呢，藏在身子下面。但当它跳起来时，“斗篷”一收紧，黑白相间的斑点就全都显现出来。所以，先前它身上的颜色像是在低声地说“我是土块”；同样的，这会儿那些颜色仿佛在高声大喊“我是一只长耳大野兔。”

它干吗要这样呢？一个急于奔命、生性胆小的生灵为什么不想办法躲起来，却要借此向全世界宣告自己姓甚名谁？其中必有原因啦——这么做肯定划算，要不，兔子才不会这么傻呢。

原来，如果把它惊起来的那个生灵是它的同类——也就是说，拉错了警报——那么，显出“举国统一”的毛色，错误马上就会被纠正。此外，如果是只狗，或是狐狸，它们立刻就会看出，这是一只长耳大野兔。通常它们明白：去追这样一只兔子对它们来说就是浪费时间——“那是长耳大野兔，在野外赛跑我赶不上它。”“捕猎者”罢手不追，长耳兔也省去了不必要的奔跑，也不用担惊受

怕，何乐不为呢？所以，黑白相间的斑点是长耳大野兔的国服，也是它们的国旗。在一般的长耳兔身上，这些斑点的颜色比较沉闷；可是，在比较优秀的兔子身上，斑点不仅很大，而且格外鲜亮。而小战马呢，坐在窝里时，颜色发灰，当它跳起来时，颜色一下子就亮起来，几十米开外都一清二楚，仿佛在宣告：“我是跑的最快的长耳大野兔，有本事就来抓我吧！”

许多农家狗都明白这样一个道理：“兔子嘛，多得很，毛色发灰的兔子很容易逮到，但那种颜色分明、黑白花纹的兔子就算了，逮不到的。”的确，狗儿兴许会跟着追上一阵，但仅仅是为了好玩，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，小战马力气渐长，巴不得被狗儿追着跑上一趟，美其名曰“锻炼身体”——要不生活多单调啊！所以，它尽干一些危险事儿——那种天分不够的兔子必死无疑的事。当然，小战马是不怕啦，它的速度快得像闪电：敌人刚看到它时，还是黑白花纹；当敌人准备起跑时，它已经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白色圆点；当敌人跑动起来时，小战马已经像一片轻飘飘的绒毛，完全没了踪影。

长耳大野兔和其它野生动物一样，有属于自己的领地范围或地盘，而且很少到外面游荡：熟悉地形才容易保证安全嘛。长耳兔的地盘约是方圆一千多米，而且东一个、西一个地有好些“窝”——人们叫做“窟”，比如成语“狡兔三窟”，就是形容

兔子的窝很多。有些窝是空洞，上面有灌木丛或草丛做掩护，里面几乎没有“装修”过，当然，舒适这一点是不会忘的；有些窝是为夏天准备的，朝北，清净凉爽；有些窝是为冬天准备的，朝南，铺着厚厚的干草“被褥”；还有些窝是为雨天准备的，朝西，窝顶上有草，盖得密密实实的，防止雨水渗漏。白天，兔子们安安静静地待在窝里；夜里，和亲朋好友相约一起吃草，在月下追逐嬉闹；天一亮，就根据天气情况回相应的窝睡大觉……

对长耳大野兔来说，夹在农场中间的那块地方是最安全的——不仅有许多篱笆，还有新出现的带刺的铁丝网——对敌人来说，是个大大的坏消息。不过，上好的草料都在离得比较近的那个村子，夹在农场中间。那里草料绝佳，也异常得凶险：人呀、枪呀、狗呀、钻不过去的篱笆呀……只有小战马安安稳稳地把窝筑在菜农的瓜地中间。本事大胆子也大嘛，尽管周围危机四伏，但却有平原享受不到的乐趣。每一次当它不得不飞奔逃命时，就有种非同一般的喜悦劲儿从心里“咕咚咕咚”地冒出来。它熟知地形，哪片篱笆上有多少洞都一清二楚，而且它还有一箩筐的锦囊妙计，助它逢凶化吉呢。

四

与村落相连的那一片平原上，有一个小小的城镇，是西部典

型的毫无特色的小镇：街道又直又平，路上没有弯儿，也没有景儿。房子很便宜，是用不结实的木板和油毛毡搭起来的——看起来，这些房子的主人也许只是暂时住在这里，一两年后就搬走。

小镇实在太简陋了，除了人工栽种的一排街道旁的绿化树外，实在找不出什么可爱而生机勃勃的地方。镇里唯一一个有点美感的建筑是那儿座谷仓，结实耐用。每条街的尽头都可以看到远处的大草原，那里有农舍，风车，还有一排排橘子树做的篱笆。灰绿色的叶子点缀着金黄色的果实，随风摇摆，令人赏心悦目。尽管果子不能吃，但是在这里，它们比沙漠里的雨水还要受人欢迎呢。

这种小镇是人人都想逃离的地方，而且逃得越快越好。所以，虽然小镇看起来人来人往，但大多数是过客。

在一个冬末时节，镇子上来了这样一位外乡人。镇子里枯燥无聊，他便走到铺满白雪的草原上透透气。在狗儿们留在雪地上的无数痕迹中，有一个印子吸引了他的目光：那是长耳大野兔的痕迹。他问路人，镇上有没有兔子。

“没有，我从来没见过。”那人回答道。

但是，一个拿着一捆报纸的小男孩却说：“我敢打赌，绝对有！外面的大草原上兔子多得是，它们经常成群结队地跑到镇里。对了，那片瓜田里就住着一个老大老大，大得不得了的家

伙，黑白花色，跟棋盘似的！”

于是，外乡人便向瓜地走去。

那个“老大老大，大得不得了的家伙”正是小战马。它此时正静悄悄地趴在朝西的窝里——东边正刮着刺骨的寒风——它早就看见了那个外乡人，沿着大路慢腾腾地走。忽然，那人转了个弯，离开大路，径直朝小战马的方向走来。长耳兔一下子觉察到麻烦来了。那人刚一离开大道，它就从窝里蹦了出来，猛的一转身，飞一般地掠过大草原奔正东而去。

逃避敌人的长耳兔们，都有一种招牌动作——“侦察跳跃”。通常情况下，奔跑中的兔子大约每蹦五六下，就完成了一个“侦察跳跃”——高高地向上跳，跳得不远，但高出草木和灌木丛，为的是观察四周，了解情况。年龄较小的“蠢”兔子，每跳四下就会来个“侦察跳跃”，所以浪费掉很多的时间；聪明的长耳大野兔跳八九下才来个腾跃；而我们的战马呢，它跳十二下腾跃一次，就能获得所有需要的信息！

小战马留下的印痕中，还有着与众不同的特点：一般的兔子奔跑时，尾巴是紧紧地卷在背上，不会碰着雪；长耳大野兔跑的时候，尾巴是向下耷拉着或是向后吊着，尾巴尖垂直向下，所以脚印后面常常留下一个小钩；而小战马呢，那根黑亮黑亮的尾巴，长得非同一般——每蹦一下，尾巴就在雪地里留下一个长长